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 SUCC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7）

可換股票據之最新資料

本公佈乃由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之規定而發表。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表之公佈（統稱「該等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向Concept Capital Management Ltd.（「Concept Capital」）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0,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本公司接納Concept Capital之法定代表發出之函件，要求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前向Concept Capital支付增加後之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合共人民幣80,489,480.31元，以及計至付款日期止之進一步利息。

本公司現正與Concept Capital就上述事宜進行商討，並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宜之任何重大進展另行發表公佈，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錦亮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黃錦亮先生、吳少洪先生、胡東光先生、鄔炳祥先生及郭萬達博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國柱先生、吳秋桐先生、謝正樑先生及王慶義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刊登，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ong-success.com。

* 僅供識別